

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2025 年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政府购买服务增减及变化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为咸宁市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所属事业单位，划分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农产品和农作物种子等农资质量安全的日常检验检测，受托开展抽样工作；负责业务数据信息统计汇报工作；开展人员培训、技术咨询等工作；参与相关产品标准制(修)订工作；为企业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提供检验检测技术服务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隶属于咸宁市公共检验检测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内设机构，加挂“市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检测所”牌子。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继续开展常规性检测工作：按照市农业局等相关部门要求，开展农产品质量、种子质量监督抽检工作；按照中心要求，做好咸宁市农产品质量风险监测任务；服务企业，接收企业委托检验任务等。

2. 茶叶专项：完成茶叶专项相关检验检测及现场评审工作；与茶产业协会深度合作，做好咸宁市茶文化公益讲堂、茶文化公益课堂等活动的筹备工作。

3. 能力提升：通过组织技术人员参加培训、跟班学习等方式，不断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水平，学习检测技能。

4. 服务延伸：加强服务意识，不仅限于传统的检测服务，还可以提供包括咨询、培训、技术支持等在内的全方位服务。农产品检测有自己的特色，检测向前端移动，深入田间地头，充分利用快检手段，为农户提供检测服务和检测技术培训。

5. 合作拓展：与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科研机构等建立合作关系，

共同开展课题研究，推动产业发展。继续加深与科技学院、职业学院合作，从参与课题到人员培训，做深做实。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8.0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3.9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84.2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9.25	本年支出合计	269.2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69.25	支 出 总 计	269.2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2

收入总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9.25	269.25	2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	咸宁市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69.25	2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007	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269.25	269.25	2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9.25	185.05	84.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3	133.83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83	133.83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83	133.8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27.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4	27.0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	4.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	15.2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2	7.6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4.20	0.00	84.20			
21301	农业农村	84.20	0.00	84.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4.20	0.00	8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	15.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3	15.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	13.4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4	1.74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5.35	一、本年支出	235.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8.0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50.3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5.35	支 出 总 计	235.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1）

附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35	185.05	173.11	11.94	5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3	133.83	121.89	11.94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83	133.83	121.89	11.94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83	133.83	121.89	11.9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27.90	27.9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4	27.04	27.04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	4.19	4.1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	15.23	15.23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2	7.62	7.62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0.86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0.8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8.0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8.09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8.09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30	0.00	0.00	0.00	50.30
21301	农业农村	50.30	0.00	0.00	0.00	50.3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30	0.00	0.00	0.00	5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	15.23	15.2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3	15.23	15.2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	13.49	13.49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4	1.74	1.74	0.00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2)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35	185.05	173.11	11.94	50.30
262	咸宁市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35.35	185.05	173.11	11.94	50.30
262007	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35.35	185.05	173.11	11.94	50.3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5.05	173.11	11.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92	168.9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42	33.4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7	6.27	0.00
30103	奖金	52.32	52.3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42	20.4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3	15.2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2	7.6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	8.0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0.8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9	13.4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9	11.1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4	0.00	11.94
30201	办公费	1.95	0.00	1.95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20	0.00	0.2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5	0.00	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0	0.00	1.90
30229	福利费	2.38	0.00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0.00	5.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	4.19	0.00
30302	退休费	4.19	4.19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0	0.00	0.00	0.00	2.00	0.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无	0	0	0

我单位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市农检所收入预算总额为 2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72 万元,增长 8.3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5.35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其他收入 33.9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其他收入增加 33.9 万元。

2025 年市农检所支出预算总额为 2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72 万元,增长 8.3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5.35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其他收入支出 33.9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其他收入支出增加 33.9 万元。

市农检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农检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94 万元,其中:办公费 1.95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水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工会会费 1.9 万元、福利费 2.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4.43%，比上年增加 0.24 万元,增长 2.05%。增长（下降）原因：2024 年 7 月招硕引博招录 1 人。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农检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2.2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82%，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10%。增长原因：2024 年未预算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较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2024 年未预算公务接待费。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农检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 2025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5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4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4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套。较 2024 年初增加 0 台领导干部用车，其他资产变化如下：

1、新增资产：2024 年新增固定资产设备 4 台（套），价值 508150 元，其中新购资产设备 4 台（套）508150 元，新增无形资产信息数据 1 套（种子实验室检验系统），价值 110000 元。

（六）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我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5 年市农检所项目支出 84.2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我所“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2025年预算39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2.5万元，单位资金6.5万元。

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农产品检测批次：300批次（数量指标）

茶叶产品检测批次：150批次（数量指标）

农产品检测合格率：98%以上（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完成率：100%（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检验检测任务：2025年12月31日前（时效指标）

全年检测任务成本：≤39万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减少农业投入品使用频率、数量：降低农业环境污染（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检测评价服务，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知识，密切生产和经营者联系：树立检测部门良好形象（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0（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动咸宁市茶产业健康发展，茶叶产品检测合格率高（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满意度：满意度≥95%以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七）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八）人员类项目支出：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九）运转类项目支出：指为保障部门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十）特定目标类项目：是指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退休人员的退休后统筹待遇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开支。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社会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开支。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八）人员经费：指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经费。

（十九）公用经费：指咸宁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为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